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袁小兵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电话：15212788884

传真：/

邮编：230041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1471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102号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5 月 10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8 月 25 日		
调试时间	2021 年 10 月 1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2 月 4 日-5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合肥市包河区生态 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5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比例	14%
实际总概算	25	环保投资	3.5	比例	14%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4.28 修正版)； (9)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 （12）《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 （13）《关于<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 [2021]8031 号，合肥市生态环境局，2021 年 8 月 24 日； （14）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1.1 废水 项目产生的排水为员工生活污水、诊疗和美容清洗废水。其中其中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处理，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后和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塘西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预处理后的废水排放执行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详见表 1-1。 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 <table><tr><th>序号</th><th>污染物名称</th><th>标准值（mg/L）</th><th>标准来源</th></tr><tr><td>1</td><td>COD</td><td>250</td><td rowspan="4">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td></tr><tr><td>2</td><td>BOD₅</td><td>100</td></tr><tr><td>3</td><td>SS</td><td>60</td></tr><tr><td>4</td><td>粪大肠菌群数</td><td>5000（个/L）</td></tr><tr><td>5</td><td>COD</td><td>300</td><td rowspan="4">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tr><tr><td>6</td><td>BOD₅</td><td>140</td></tr><tr><td>7</td><td>SS</td><td>160</td></tr><tr><td>8</td><td>NH₃-N</td><td>30</td></tr></table> 废水经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入塘西河，其出水水质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的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mg/L）	标准来源	1	COD	250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	2	BOD ₅	100	3	SS	60	4	粪大肠菌群数	5000（个/L）	5	COD	300	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	BOD ₅	140	7	SS	160	8	NH ₃ -N	30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mg/L）	标准来源																												
1	COD	250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																												
2	BOD ₅	100																													
3	SS	60																													
4	粪大肠菌群数	5000（个/L）																													
5	COD	300	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	BOD ₅	140																													
7	SS	160																													
8	NH ₃ -N	30																													

表 1-2 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pH 值除外)

污染物名称	《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 中表 2 的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准 (mg/L, pH 除外)
pH	/	6~9
COD	40	/
BOD ₅	/	10
SS	/	10
TP	0.3	/
NH ₃ -N	2.0 (3.0)	/
粪大肠菌群数	/	10 ³ 个/L

1.3 噪声

营运期项目区域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中的 1 类区标准, 具体见下表 1-3。

表 1-3 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标准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1 类区标准	55	45

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医疗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医疗废物暂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租用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作为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的营业场所，总投资 25 万元。该项目租赁面积 160m²。共三层，一层设有前台、等待区、仓库、卫生间；二层设有仓库、洗美室、危废间；三层设有候诊室、门诊 1、门诊 2、手术室、药房、化验室、犬住院部、隔离室、猫住院部、中央处置室、影像室。正式营业期间，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委托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取得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 [2021]8031 号。

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0 月初竣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调查分析工程在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2021 年 12 月，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2021 年 12 月编制完成“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厂区废水、噪声进行监测。结合《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和检测报告，参照 2018 年 5 月 22 日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2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项目位于 1、2 层和 3 层，项目北侧为商住不动产，南侧为八马茶业，西侧为中铁滨湖名邸小区绿化带及空地，东侧为商铺空地及绿化带。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3。

2.3 项目工程内容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阶段内容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诊疗区	医院租赁面积 160m ² ，共三层，一层设有前台、等待区、仓库、卫生间；二层设有仓库、洗美室、危废间；三层设有候诊室、门诊 1、门诊 2、手术室、药房、化验室、犬住院部、隔离室、猫住院部、中央处置室、影像室。 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	医院租赁面积 160m ² ，共三层，一层设有前台、等待区、仓库、卫生间；二层设有仓库、洗美室、危废间；三层设有候诊室、门诊 1、门诊 2、手术室、药房、化验室、犬住院部、隔离室、猫住院部、中央处置室、影像室。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卫生间	位于一层，建筑面积 3m ²	位于一层，建筑面积 3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给水管网	依托小区内现有给水管网，年给水量约 220t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市政排水管网	依托小区现有化粪池，年排水量 177.84t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城市电网供给	依托现有租赁建筑，年消耗电量 1.5 万度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内现有化粪池，达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内现有化粪池，达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设施	及时清扫、新风系统抽排、喷洒消毒剂，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新风系统抽排，总排气口朝向东侧西藏路；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③2 个沉淀池均加盖密闭	与环评基本一致
	噪声处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设施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	与环评一致
		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	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	与环评一致

		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无害化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	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无害化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	与环评一致
		动物切除组织暂时消毒冷藏处理，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交相关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理处置	与环评基本一致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变化量 (台/套)	环评中备注
1	血球仪	BC-2800	1	1	0	迈瑞
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爱德士 8008	1	1	0	爱德士
3	心电图	CardEx300	1	1	0	CardEx
4	血压计	DS-200	1	1	0	金脑人
5	呼吸监护仪	ET-200	1	1	0	金脑人
6	显微镜	DM500	1	1	0	莱卡
7	比重仪	RDC-300ATC	1	1	0	金时速
8	无影灯	ZF500	1	1	0	乐康
9	X 光机	东芝 RV-500	1	1	0	东芝
10	B 超机	——	1	1	0	迈瑞
11	离心机	5452	1	1	0	艾本德
12	PCR 机	——	1	1	0	安捷
13	输液泵、注射泵	——	1	1	0	比杨
14	血气仪	——	2	2	0	爱贝斯
15	紫外线灯	——	1	1	0	中兴
16	高压灭菌锅	——	1	1		中星
17	不锈钢住院笼	——	7	7		——
18	冷藏、冷冻设备	——	1	1		尊贵
19	新风系统	——	1	1		配套 1 台风

						轮机
20	分体空调	——	10	10		每台空调配套 1 个室外风机

2.5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设计量	年实际量	变化量	备注
1	止血钳	把	20	20	0	15cm
2	手术剪刀	把	10	10	0	15cm
3	组织钳	把	10	10	0	15cm
4	创巾钳	把	20	20	0	8cm
5	手术刀	把	5	5	0	10cm
6	持针器	把	5	5	0	15cm
7	脱脂棉球	袋	50	50	0	500g/包
8	纱布块	包	50	50	0	200 片/包
9	75%医用酒精	瓶	20	20	0	500mL/瓶
10	碘伏	瓶	20	20	0	500mL/瓶
11	输液壶	个	150	150	0	——
12	一次性注射器	支	600	600	0	1mL、2.5mL、5mL
13	新洁尔灭	瓶	3	3	0	500mL/瓶
14	电	度	15000	15000	0	市政电网
15	水	t	222.3	222.3	0	市政给水管网

注：建设单位根据试运行实际消耗状况，基本与环评一致。

2.6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给水主要为动物诊疗活动用水、动物美容清洗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

生活污水：项目有职工 6 人，均不在项目区内食宿，用水量按 50L/d·人，职工用水约为 0.3t/d。年工作 360 天，则年用水量约 108t/a，项目年排水量 86.4t/a。

诊疗废水：包括诊疗设备清洗及术后清理过程产生的医疗废水；项目接诊量约 900 只/年，每只动物 15L/d 计，用水量共计 13.5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项目年排水量为 10.8t/a。

美容清洗废水：美容服务量约 1440 只/年，按 70L/只·d 计，则用水量共计 100.8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项目年排水量为 80.64t/a。

水平衡图见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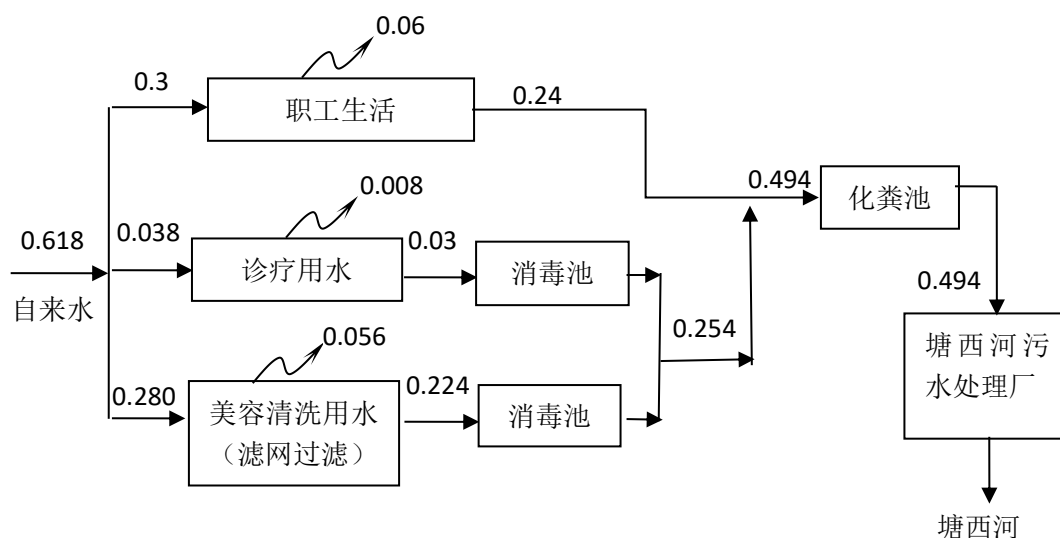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d

2.7 主要工艺流程

本项目是利用现有门面房进行装修后主要用于动物诊疗、动物美容服务活动，并提供动物用品、饲料产品的销售服务活动。项目建成后洗澡美容服务量约 1440 只/年，接诊量约 900 只/年。项目产污节点图详见下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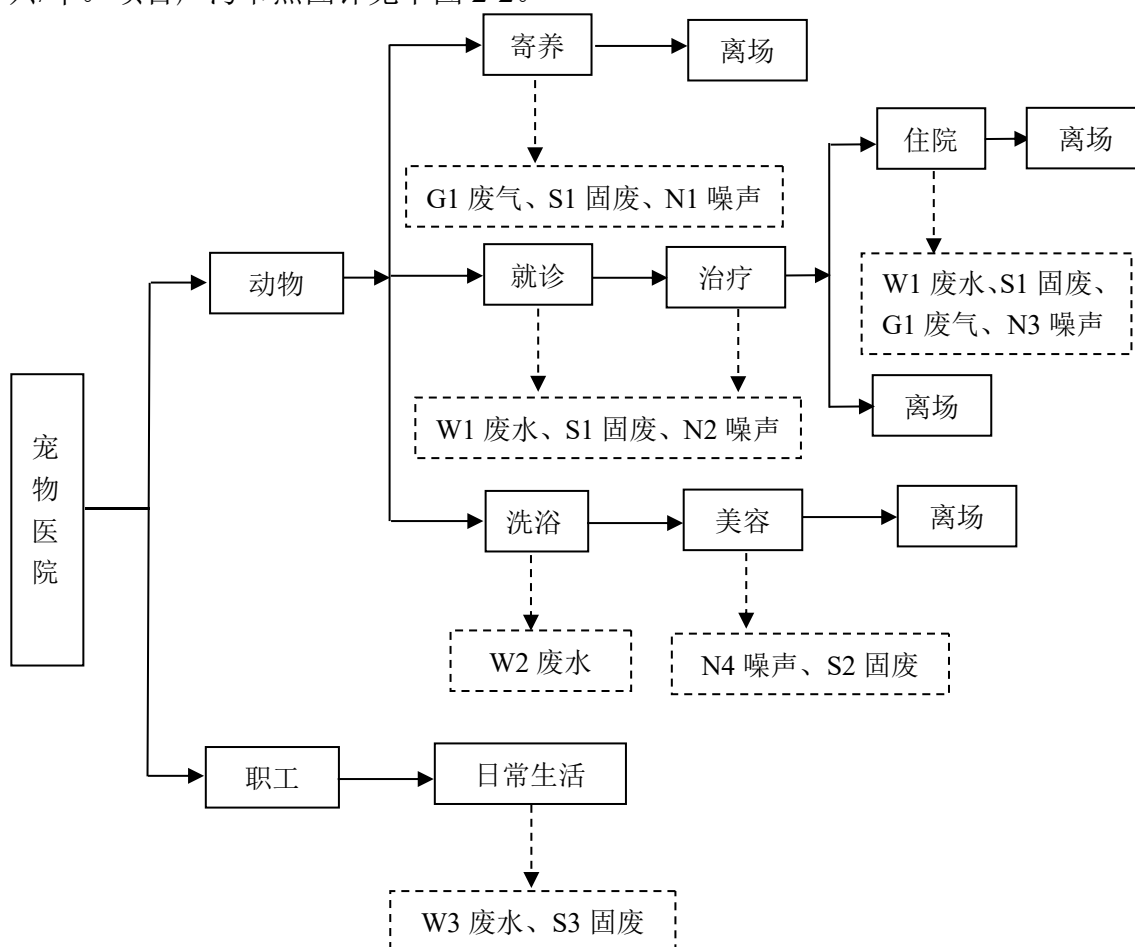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图

流程说明：

动物诊疗：顾客将受伤或生病的动物带入医院后，动物医生对动物进行就诊，根据检查结果对动物进行治疗，病情轻者治疗后可直接离场，病情严重者须实施手术的，手术后在宠物医院住院部住院调理好后离场。

动物诊疗期间需要化验，化验项目主要是血液常规检验、生化分析、血气分析和皮肤检验等，采用检测板直接检测。检测过程中仅使用仪器配套的细胞稀释液、细胞染色液、生理盐水等普通试剂，无刺激性药剂的使用，使用后的废检测板含动物血液作为医疗废物，收集灭活处理后，委托具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本项目仅针对顾客携带的动物进行常规治疗如甲沟炎、尿闭、胰腺炎、打疫苗等，手术无胸腔、颅腔手术，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会产生废组织。如检查动物可能患有有重大病症，鉴于本医院技术和设备的限制，建议其转院。

动物美容：顾客带动物进入医院后，工作人员先安排动物在洗美室进行清洗，再进行吹干、整理、修剪毛发，指甲等美容，美容后即可离场。

因此，项目不产生化验废水，项目诊疗废水主要是诊疗间及诊疗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提供的工艺流程基本未发生变化。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3.1.1 废水

经现场勘查，项目实际运行期间，项目用水量约220t/a，主要包括办公生活用水、诊疗用水和美容用水。本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能够满足诊疗、生活用水要求。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现有化粪池处理，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及《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2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后，尾水排入塘西河。

表 3-1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序 号	废水类别	污 染 物 种 类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1	诊疗废水	pH 值、 COD、氨氮、 SS、 BOD ₅ 、粪大肠菌群数	间断 排放， 流量 稳定	TW001	滤网+消毒池	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现有化粪池	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2	美容废水	pH 值、 COD、氨氮、 SS、 BOD ₅		TW002	滤网+消毒池		
3	生活污水	COD、氨氮、 SS、 BOD ₅		/	/		



图 1 消毒池（TW001）



图 2 消毒池内设过滤网



图 3 消毒池 (TW002)



图 4 消毒池内设过滤网

3.1.2 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动物诊疗、住院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

根据现场勘查，该宠物医院在动物住院、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异味通过：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新风系统抽排，总排气口朝向东侧西藏路；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等措施；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臭味气体通过：③2个消毒池均加盖密闭。通过以上措施，可最大程度的减少院内异味气体的挥发，对西侧中铁滨湖名邸最近1栋住宅楼（距离约5m）影响较小。项目南侧、北侧均为其他商铺，东侧为商铺空地及绿化带，本项目运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图 5 室内排气扇



图 6 总排气口朝向西藏路

3.1.3 噪声

项目诊疗设备基本不产噪，主要噪声源为分体空调室外机、新风系统风轮机以及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在65~70dB(A)之间，分体空调室外机、新风系统风轮机单台噪声在80~85dB(A)之间。项目设置独立的诊疗设备间，所使用的医疗设备均采用低噪

设备，并在设备基座安装减振垫。

工作人员日常合理喂食，避免了宠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并且有效控制宠物的活动噪声；宠物存放于室内最里面房间；房间装修期间已进行隔音处理。具体措施详见下表：

表 3-2 噪声产生和治理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位置	治理措施
1	动物叫声	医院内	合理喂食、关闭门窗，建筑物隔声，动物笼远离西侧
2	分体空调室外机	医院三楼东侧外墙（靠马路）	外机与支架之间加装减震垫(橡胶类)、空调主机及水泵等脚座安装阻尼弹簧减震器，隔声罩隔声
3	分体空调室外机	医院二楼西侧外墙（距离西侧小区较近）	外机与支架之间加装减震垫(橡胶类)、空调主机及水泵等脚座安装阻尼弹簧减震器，隔声罩隔声
4	分体空调室外机	医院一楼西侧外墙（距离西侧小区较近）	外机与支架之间加装减震垫(橡胶类)、空调主机及水泵等脚座安装阻尼弹簧减震器，隔声罩隔声
5	新风系统风轮机	室内吊顶内	基础减震、吊顶装饰隔声、建筑物隔声

经验收监测，项目场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1 类标准，即：昼间噪声值≤55dB(A)，夜间噪声值≤45dB(A)。距离本宠物医院最近敏感点中铁滨湖名邸 4 栋窗外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区标准。

3.1.4 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动物废毛、宠物粪污、宠物尸体和生活垃圾。

表 3-3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单位：t/a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处理量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	废纸、塑料等	1.08	1.08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宠物粪污		宠物生活	固	动物排泄物	0.045	0.045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交于环卫部门处理
医疗废物	诊疗废物	宠物诊疗	固	废棉球、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输液瓶、输液管以及过期变质废	0.18	0.18	须设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于宠物医院危废暂存间（位于一楼西北角）；所有危废由安徽省小动物诊疗行

				药品等感染性、损伤性、药物性废物			业协会统一协调，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协议统一由安徽省小动物诊疗行业协会签署协议及清单附后），并做好相关记录
	化验室废物	宠物诊疗	固	沾染动物血液的废检测板等	0.0005	0.0005	
	动物切除组织	宠物诊疗	固	手术切除动物废组织	0.001	0.001	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宠物尸体	宠物诊疗	固	动物尸体	2-5 只/a	2-5 只/a	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
	动物废毛	美容	固	毛发	0.5	0.5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根据现场勘查，危废间位于项目区东侧，面积约 2m²，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已按要求分类收集存放并存放在防漏托盘上，危废库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图 7 危废间



图 8 防漏托盘

3.5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治理措施	预估投资 (万元)	实际建成设施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废气	及时清扫、新风系统抽排、喷洒消毒剂，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0.5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新风系统抽排，总排气口朝向东侧西藏路； 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 ③2 个沉淀池均加盖密闭	0.5
废水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内现有化粪池，达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0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内现有化粪池，达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0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0.5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0.5
固废	医疗废物收集和危废暂存间等、生活垃圾收集	0.5	生活垃圾和一般固废收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场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0.5
合计		3.5	/	3.5

表 3-5 环保措施“三同时”验收落实情况

类别	治理对象		验收要求	落实情况	治理效果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经现有的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塘西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小区内现有化粪池预处理	污染物浓度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诊疗废水和美容清洗废水		经消毒处理后进化粪池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塘西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过滤+消毒处理后进化粪池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塘西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以及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废气	异味		及时清扫、新风系统抽排、喷洒消毒剂，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新风系统抽排，总排气口朝向东侧西藏路；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③2个沉淀池均加盖密闭	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噪声	设备噪声等		设备选型应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使其处于正常工况，减震、隔声、墙体阻隔等	设备选型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使其处于正常工况，减震、隔声、墙体阻隔等	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1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动物废毛				
	医疗废物	诊疗废物	须设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化验室废物			
		宠物尸体	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无害化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	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无害化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	
		动物切除组织	暂时消毒冷藏处理，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交相关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项目变动情况：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关于产业政策符合性的结论

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 号文，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在现行国家产业政策中规定的限制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之列，视为允许类项目。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可行性的结论

项目选址符合《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 19 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所在建筑为商业用房，项目位置在一、二、三层，使用面积 160m²，为固定的宠物诊疗场所；项目周边 200m 内无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且未设在居民区住宅楼内或者院内，未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3、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合肥市 2020 年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PM_{2.5}；根据《合肥市 2021 年 4 月水环境质量月报》可知，塘西河入湖水质不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由监测结果分析得知，项目所在区域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关于达标排放的结论

（1）废水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 1 座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排入化粪池，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后，尾水排入塘西河。

（2）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动物诊疗期间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建设单位通过对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在住院部和寄养区定期喷洒除臭剂；项

目异味需通风换气，室外排风口不可以对准居民。污水处理设施需要密闭处理，减少废气产生。项目南侧、北侧均为其他商铺，东侧为商铺空地及绿化带，本项目运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项目运营后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场界噪声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区相应标准，对外界声环境影响不大。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宠物尸体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动物废毛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达 100%，在落实好危险固废安全处置的情况下，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固废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5、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法规，选址合理。本项目建成后在采用本评价推荐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此，从环境影响分析的角度，该项目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执行情况

环评批复：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通过《关于<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 [2021]8031 号，详见附件），批复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已按要求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意见。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程建设导致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缓解和控制。

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总建筑面积 160m²。项目主要从事宠物诊疗、美容等服务，建成运营后，年接诊宠物 900 例、洗澡美容 1440 只。项目总投资 2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和扩大规模。

二、为保护周边环境质量,要求建设单位重点落实以下工作：

(一)项目所产生的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二)应加强住院部、寄养区定期消毒和通风,污水处理设施需密闭处理,定期喷洒除臭剂,防止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在局部区域聚集,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三)项目区噪声的主要来源为诊疗设备运行时和动物常偶发噪声,应合理布局运营设备,对噪声源采用隔声、减震降噪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四)项目所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应暂存于危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宠物尸体交由客户自行联系宠物殡葬机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汇同动物废毛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本环评不含辐射、放射相关内容。项目所含辐射放射医疗设备需另行编制环评文件报批。

(六)有关本项目的其他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报告表相关要求落实。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单位及环公司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四、工程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抗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治理工程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工程竣工后应及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环评执行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项目声环境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限值要求,并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目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1 类标准；

项目医疗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通过)、《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

医疗废物暂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经项目现场勘察，对照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其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对照表

序号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结论
1	项目所产生的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内现有化粪池，达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
2	应加强住院部、寄养区定期消毒和通风，污水处理设施需密闭处理，定期喷洒除臭剂,防止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在局部区域聚集，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新风系统抽排，总排气口朝向东侧西藏路；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③2 个沉淀池均加盖密闭	已落实
3	项目区噪声的主要来源为诊疗设备运行时和动物常偶发噪声，应合理布局运营设备，对噪声源采用隔声、减震降噪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医疗设备采用低噪设备，并在设备基座安装减振垫，墙体降噪，人员合理喂食，避免宠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并且有效控制宠物的活动噪声，确保场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4	项目所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应暂存于危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宠物尸体交由客户自行联系宠物殡葬机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汇同动物废毛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无害化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已落实

5	项目性质、规模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依法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项目未见发生重大变更	已落实
---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建设单位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为期 2 天的环保验收检测，采样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4~5 日，报告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具体详见附件。

5.1 采样概况和分析方法**表 5-1 采样概况和分析法**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	方法检测限
废水	悬浮物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接种法	生化培养箱	0.5mg/L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COD 恒温加热器	4mg/L
	粪大肠杆菌群	HJ 1001-2018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生化培养箱	10MPN/L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GB 22337-2008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

5.2 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5.3 监测质量控制**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HXX-B01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XX-A020
生化培养箱	AHXX-A036	电子天平	AHXX-A002
生化培养箱	AHXX-A072	程控定量封口机	AHXX-A074
手提式医用蒸汽灭菌器	AHXX-A013	/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6.1 废水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的技术要求进行。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排口废水	消毒池 TW001 出口	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总排口废水	消毒池 TW002 出口	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6.2 场界及敏感点噪声监测

对场界及敏感点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西侧、东侧边界噪声现状各布设 1 个监测点，敏感点噪声布设 1 个。场界南侧和北侧边界与相邻商铺仅有一墙之隔，无法实测。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场界噪声	西、东场界外 1m 设置一个噪声测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中铁滨湖名邸	中铁滨湖名邸 4 栋窗外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 4-5 日进行。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 核查结果见表 7-1。核查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平均生产负荷为 83.5%, 各项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工况基本稳定。

表 7-1 运营工况表

监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4 日	2021 年 12 月 5 日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量	接诊量 3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4 只/天	接诊量 3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4 只/天
实际生产量	接诊量 2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2 只/天	接诊量 3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4 只/天
负荷	67%	100%

验收监测结果:

7.1 废水

表 7-2 废水处理总排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时间及结果								预处理标准
	2021-12-4				2021-12-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1	30.7	33.0	31.2	32.4	34.0	33.1	32.6	100
化学需氧量	102	106	112	108	110	118	114	110	250
悬浮物	21	15	17	12	20	17	12	18	60
氨氮	8.11	8.59	8.75	8.43	8.28	8.62	8.89	8.53	/
粪大肠菌群 (MPN/L)	3.8×10 ³	4.0×10 ³	3.3×10 ³	3.5×10 ³	4.1×10 ³	3.6×10 ³	3.7×10 ³	4.1×10 ³	5000个/L

验收监测期间, 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总排口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粪大肠杆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7.2 场界及敏感点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主要噪声源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值	
				测量值	昼间	夜间
2021.12.4	N1	厂界噪声	昼间	52	55	45
	N2	厂界噪声		54		
	N3	环境噪声		51		
	N1	厂界噪声	夜间	41		
	N2	厂界噪声		43		
	N3	环境噪声		40		
2020.12.5	N1	厂界噪声	昼间	51	55	45
	N2	厂界噪声		53		
	N3	环境噪声		50		
	N1	厂界噪声	夜间	42		
	N2	厂界噪声		44		
	N3	环境噪声		41		
工况描述	正常运营					

验收监测期间，场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1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池内均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依托中铁滨湖名邸小区现有化粪池处理，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塘西河污水处理厂处理。COD、NH₃-N排放量为接管进入塘西河污水处理厂的接管量，其总量计入塘西河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内。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接管口悬浮物、COD_{Cr}、氨氮、BOD₅、粪大肠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8.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噪声监测点位,西、东厂界共设2个测点,敏感点设1个测点。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AHXK20211213-01),验收监测期间,场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标准。

8.3 固体废物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无害化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8.4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8.5 总结论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符合验收条件。

8.6 意见与建议

(1)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使各项环保法规、制度得到有效贯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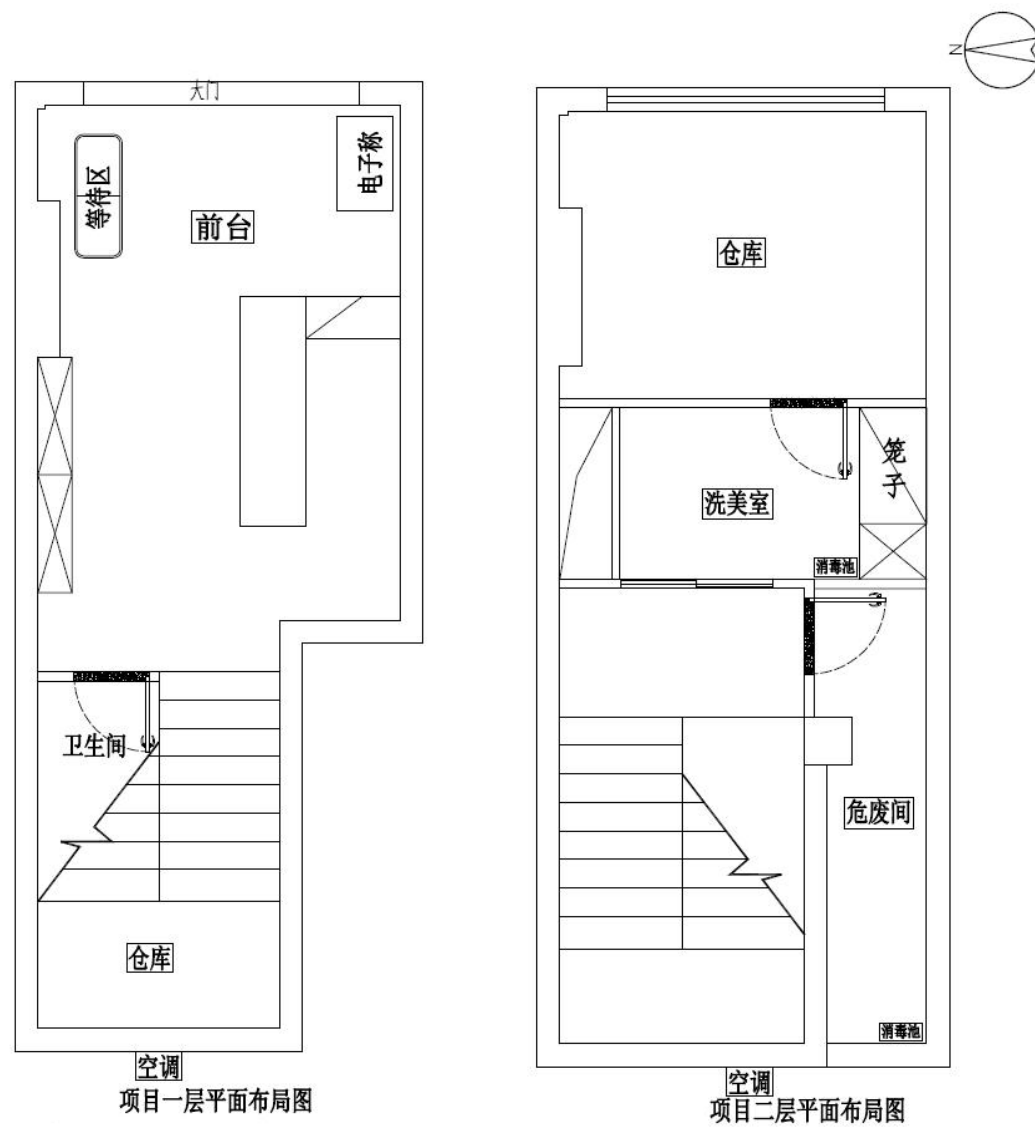
(2)要严格控制生产规模和生产内容,加强医疗废水净化设备等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保证废水达标排放,加强危废日常管理,加强噪声管理,尽可能的减少噪声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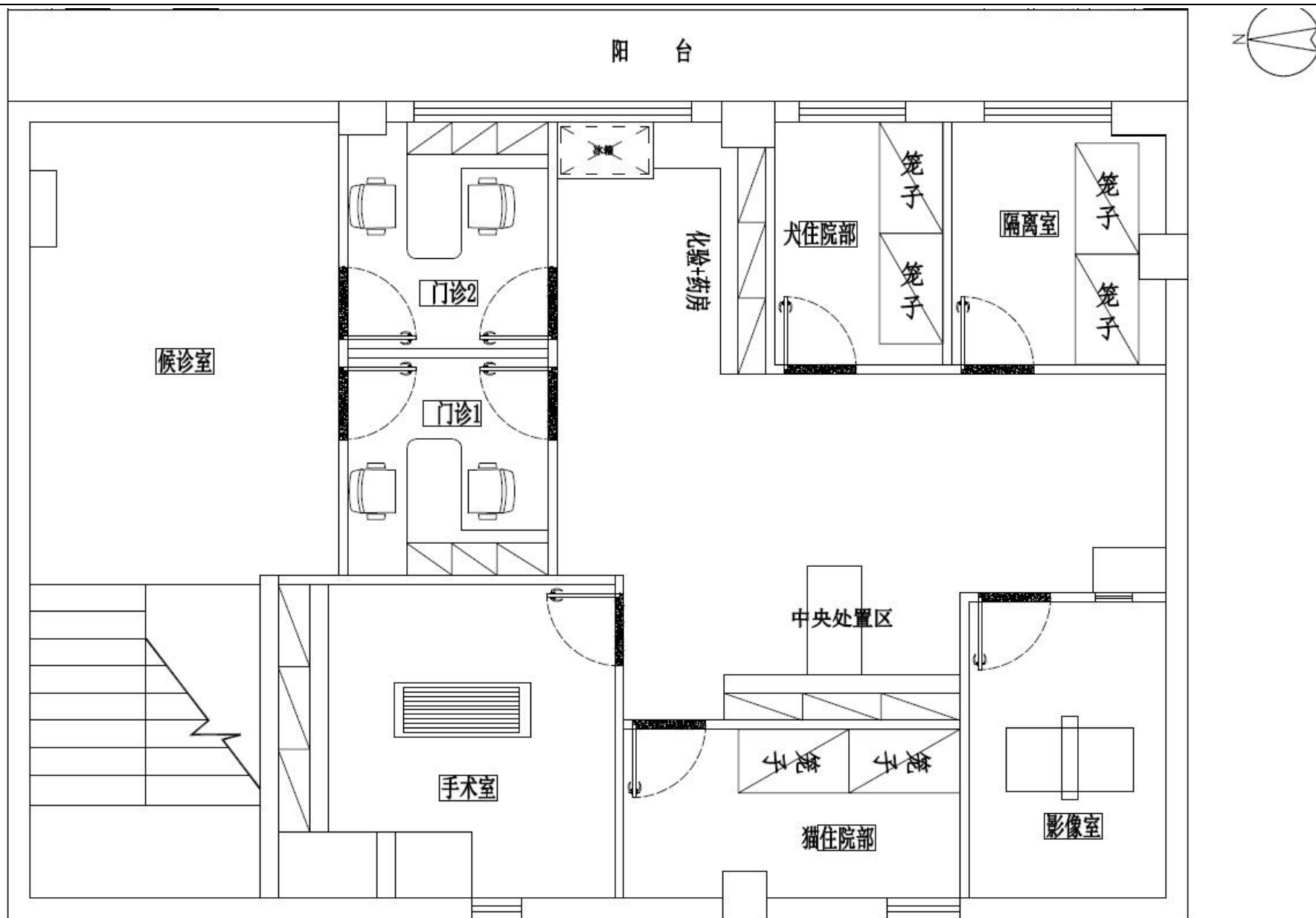
(3)自觉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日常环境监管。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项目三层平面布局图

附图3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环建审〔2021〕8031 号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申请材料收悉。经我局现场勘验、资料审核，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已按要求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意见。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程建设导致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总建筑面积 160m²。项目主要从事宠物诊疗、美容等服务，建成运营后，年接诊宠物 900 例、洗澡美容 1440 只。项目总投资 2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和扩大规模。

二、为保护周边环境质量，要求建设单位重点落实以下工作：

（一）项目所产生的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二)应加强住院部、寄养区定期消毒和通风,污水处理设施需密闭处理,定期喷洒除臭剂,防止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在局部区域聚集,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三)项目区噪声的主要来源为诊疗设备运行时和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应合理布局运营设备,对噪声源采用隔声、减震、降噪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四)项目所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应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宠物尸体交由客户自行联系宠物殡葬机构处理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汇同动物废毛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本环评不含辐射、放射相关内容。项目所含辐射放射医疗设备需另行编制环评文件报批。

(六)有关本项目的其他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报告表相关要求落实。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单位及环评公司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四、工程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治理工程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工程竣工后应及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环评执行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项目声环境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限值要求，并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目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1类标准；

项目医疗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通过）、《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

医疗废物暂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AHXK20211213-01

项目名称：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本公司声明

- 一、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二、本报告不得有涂改、增删或检测印章不符者无效。
- 三、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本报告，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五、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 六、非本公司采样的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青年电子商务产业园5号楼701室

邮政编码：230000

联系电话：13335514590

传 真：0551-63734590

检测专用章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11213-01

委托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验收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水、噪声

采样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

采样日期: 2021 年 12 月 04 日-2021 年 12 月 05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04 日-2021 年 12 月 11 日

检测方法 & 检出限值

分类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10 MPN/L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仪器设备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HXK-B01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XK-A020
生化培养箱	AHXK-A036	电子天平	AHXK-A002
生化培养箱	AHXK-A072	程控定量封口机	AHXK-A074
手提式医用蒸汽灭菌器	AHXK-A013	/	/

检测声明:

经检测, 所检项目测定值详见检测结果表。

声明: 1、本检测结论仅对现场当时工况条件负技术责任; (检测专用章)

2、来源信息由委托人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11213-01

检测结果

表 1、废水的检测 results

采样点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性状	化学需氧量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悬浮物 (mg/L)	粪大肠菌群 (MPN/L)
诊疗废水出口	2021.12.04	第一次	微白微油	102	30.1	8.11	21	3.8×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油	106	30.7	8.59	15	4.0×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油	112	33.0	8.75	17	3.3×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油	108	31.2	8.43	12	3.5×10 ³
	2021.12.05	第一次	微白微油	110	32.4	8.28	20	4.1×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油	118	34.0	8.62	17	3.6×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油	114	33.1	8.89	12	3.7×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油	110	32.6	8.53	18	4.1×10 ³
美容废水出口	2021.12.04	第一次	微白微油	150	44.7	12.0	33	4.1×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油	164	46.2	12.9	26	3.8×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油	170	50.7	13.3	34	3.3×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油	156	45.8	12.6	29	4.0×10 ³
	2021.12.05	第一次	微白微油	158	46.1	12.3	25	3.5×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油	166	47.2	13.0	31	4.2×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油	162	46.9	13.6	33	3.8×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油	159	47.7	12.9	30	4.0×10 ³

表 2、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名称	检测结果 dB(A)			
	2021.12.04		2021.12.0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西侧外 1m	52	41	51	42
N2 厂界东侧外 1m	54	43	53	44
N3 中铁路滨湖名邸 4 栋窗外	51	40	50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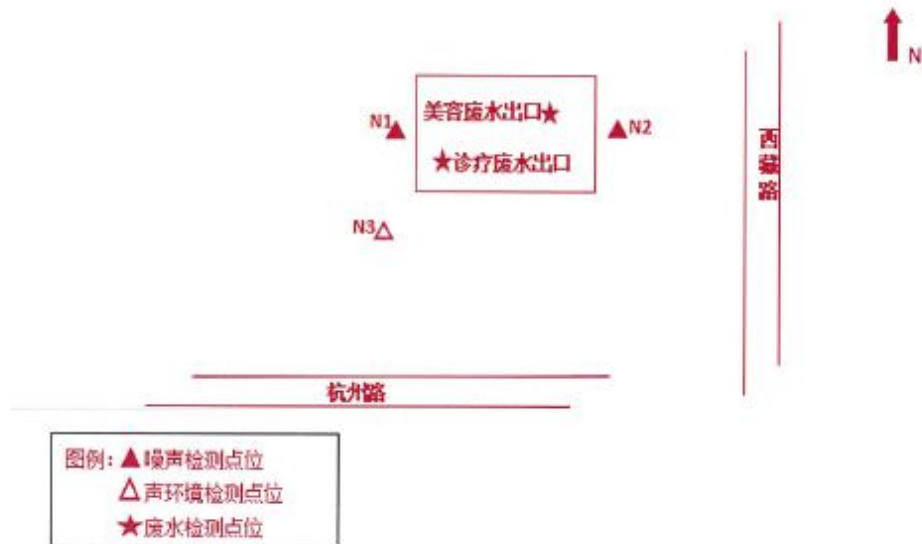
表 3、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天气	温度(℃)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1.12.04	昼间	晴	10.3	102.0	0.6	东南
	夜间	晴	3.0	102.1	1.1	东北
2021.12.05	昼间	晴	7.8	101.8	0.9	东南
	夜间	晴	2.5	101.9	1.6	东南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11213-01

附图 1: 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2: 现场检测照片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邵真真

审核人: 陈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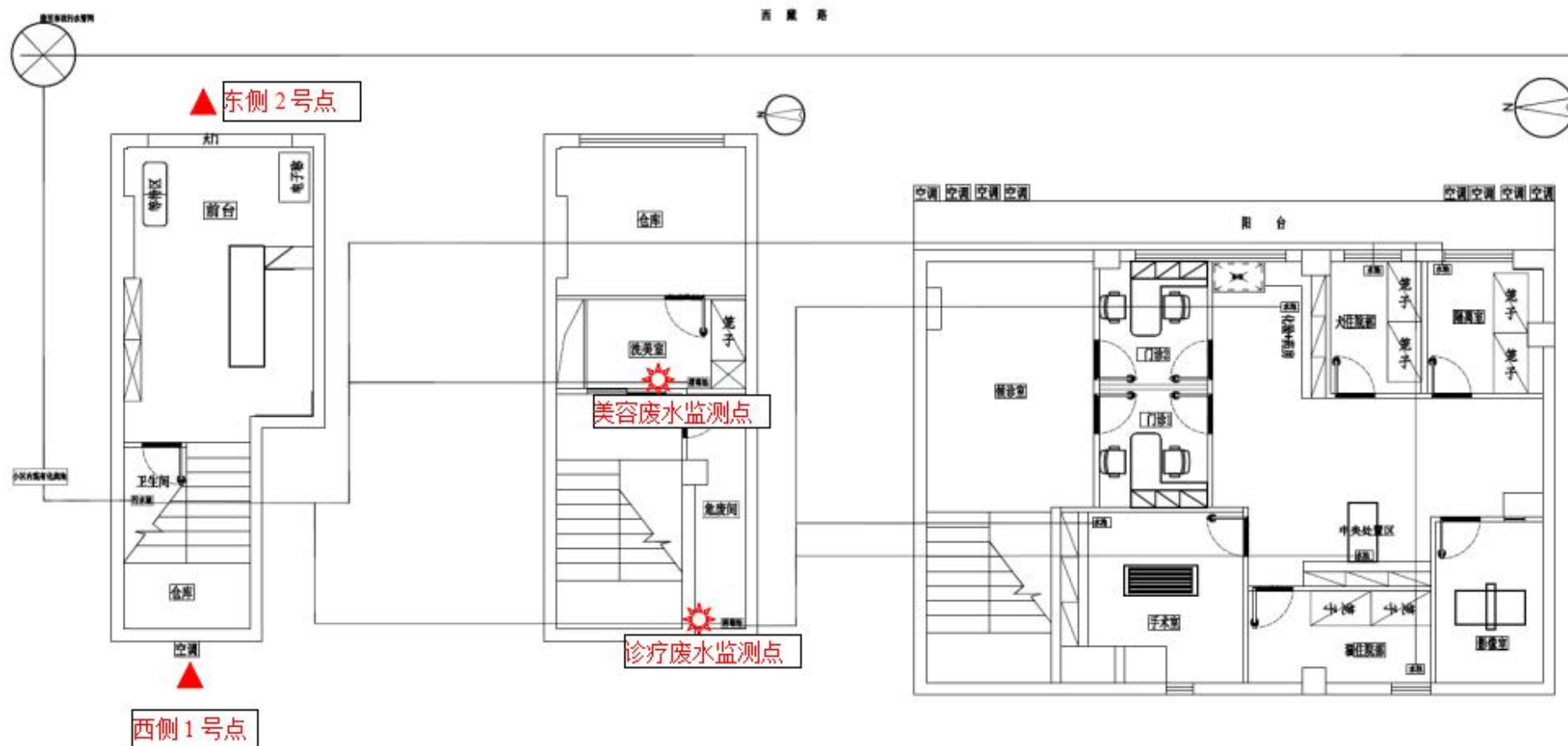
批准人: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 2021年12月11日

第 3 页 共 3 页

检测专用章

附件 3 验收监测点位图



附件 4 危废合同

动物诊疗废弃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安徽省小动物诊疗行业协会

HG 2020 1637号

乙方：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名单详见附件）日常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委托乙方安全处置：

一、甲方责任

(一)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在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全部交于乙方处置，合同期内不得另行处置。

(二) 甲方参照卫生部第 36 号令《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和《安徽省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分类管理规定》的规定，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每日将各种动物诊疗废物进行规范处理，分类包装、存放，不可混入其他杂物。

(三)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保证废弃物包装完好，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漏（渗漏）；协助乙方收运装车，确保收运的顺利进行。

(四) 甲方安排专人每日将日常医疗过程中所产生的废弃物集中到所设置的暂存点，并按类别投入乙方所提供的周转箱内，不另外积存。

(五) 相关要求：甲方在四个区域分别设置一个暂存点统一进行收集后交由乙方收处，鉴于此，乙方对甲方所设置的暂存点及所需配合的相关要求如下：

① 所设置的暂存点最好选择在人流、车流较少的地点，暂存点有方便车辆进出及收运的通道条件。

所设置的四个暂存点分别为：庐阳区：萌宠宠物诊所；包河区：合肥市包河区中山动物医院；蜀山区：合肥市乐宠动物医院；瑶海区：天红动物医院。

② 须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将废弃物及时投放于乙方提供的周转箱内，盖上盖子。

③ 每个暂存点须设有专人对暂存点及废弃物转移交接的相关事项进行管理。

④ 须刻一枚“危险废弃物管理专用章”，交接时由甲乙双方对转移交接单签字盖章。

二、乙方责任

(一) 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对甲方暂存点的废弃物按规定按时收运，保证暂存点不积存，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二)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废弃物专用收集桶 4 只（实际数量以乙方送箱交接单为准），供甲方集放废弃物使用，甲方需要妥善保管，以防丢失，若丢失需按乙方采购成本价赔偿，收集桶 230 元一套（箱体 190 元、箱盖 40 元）。为防止周转箱的丢失或挪作他用，乙方在给甲方投放周转箱前将收取收集箱押金 920 元，此押金在甲乙双方终止合同，甲方将周转箱返还乙方后，乙方给予全额退还。

(三) 乙方收运人员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

(四) 乙方进行医疗废物的运输及无害化处置中，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卫生、道路运输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三、双方义务

(一) 交接称重：废弃物计量用甲方磅秤（经计量局校验）称重。

(二) 填写转移联单：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认真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双方交接废弃物时，必须认真填写交接

单各栏目内容,并按规范要求填写转移联单,转移联单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畜牧、运管等相关部门监管的凭证。

(二) 收费标准:

甲方每月按固定费用 4000 元,每年总费用 48000 元。当月废弃物产生量若超过 1000 公斤,则超过部分由乙方按 4.00 元/公斤另外加收处置费。

(四) 结算方式:经双方友好协商,由乙方方向甲方开具处置收费税务发票,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由甲方一次性付清 12 个月费用,款到后开始执行合同。

(五) 缴纳费用:甲方在收到票据后 七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或现金方式向乙方支付处置费,逾期不缴者,乙方将停止收运,终止合同。

(六)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因不可抗拒因素而停顿,应及时书面通告另一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七) 本合同处置的废弃物为甲方下属的动物诊疗机构所产生的废弃物,甲方不得将此以外的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废弃物或者其他废弃物混入一起,否则乙方将停止收运,如再有需增加的动物诊疗机构,甲方须与乙方再另行签定补充合同。

四、其他事项

(一)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在对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交于乙方处置,病死动物和动物病理组织、动物用过期药品及相关装饰品、化学性废物、生活垃圾等不在本合同之列,由甲方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不得隐瞒乙方收运人员而装车,若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时出现各类安全事故或者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将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乙方在收运、处置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废弃物过程中,应当按照规范要求实施操作,不得将所收运的废弃物造成任何流失,否则,若因此造成任何污染或损害将由乙方负责解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本合同期限: 2020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八 份,甲方 二 份,甲方报送市畜牧水产局一份备案,报送 所在地环保局 一份进行审批申报;乙方持有 三 份。

(四) 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内容,但是不包括根据法律法规或有权部门要求对外披露的,否则因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泄密方承担。

(五) 6、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发生有争议的需另行协商。协商无果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法律诉讼。

甲方(盖章):安徽省动物诊疗行业协会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行:
帐号:

乙方(盖章):安徽皖环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0551-66972511 0551-62697260
开户行: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帐号:341301000018120076004

签约时间: 2020 年 11 月 18 日

签约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淮河路 278 号商会大厦西五楼

2020年合肥城区动物诊疗机构初步划分表

编号	场所 名称	详细地址（注明在城区或郊区及其他 区域）	法定 代表人	联系电话	属地	备注
1	合肥市包河区中山动物医院	太湖东路华太小区5幢6号门面	张谷勇	63448606	包河区	医废集中点
2	合肥保罗宠物医院	滨湖中山路与天山路交口	郑彦青	13866125634	包河区	
3	克有道宠物诊所义井路店	庐阳区亳州路街道义井路元一滨水城T1234栋123	席平	13956959655	庐阳区	
4	合肥市宠巢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合肥市太湖东路111号海顿商业街A-2栋101室	周天红	13865964151	包河区	
5	世纪缘宠物医院	合肥市徽州大道723号绿园小区8号楼104室	万莹磊	63638260	包河区	
6	新金宠动物医院	宣城路90号	程勤	64652387	包河区	
7	合肥安爱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合肥市包河区桐城路111号顶峰公寓A幢商101、商101上	王孝军	62885928	包河区	
8	春晓宠物玩家长俱乐部	合肥市美菱大道40号	王安顺	63455468	包河区	
9	同和鑫宠物医院	屯溪路风和园30栋4楼	孙国东	4663028	包河区	
10	宠生活动物医院	合肥市宣城路72号	陈杨	63664877	包河区	
11	常青街道畜牧兽医站	金寨路与祁门路交口	万正荣	13966783816	包河区	
12	天使之心宠物医院	水阳江路安水苑7幢102室	杨晓波	15375294075	包河区	
13	家缘宠物医院	合肥市包河区祁门路望湖城小区望湖南苑	裴亚飞	18655127523	包河区	
14	合肥京合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合肥市铜陵路元一柏庄	凌凤荣	64669850	包河区	
15	家有宝宠物医院九华山路店	合肥市九华山路世纪阳光花园爱苑苑	石慧	15955156981	包河区	
16	新安宠物医院	马鞍山路119号4栋106室	张尧峰	63685234	包河区	
17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合肥市包河区西园路1471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102	袁小兵	63360320	包河区	
18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合肥市滨湖区清湖路A10-135门面	袁小兵	63360564	包河区	
19	合肥市包河区恒泰宠物医院	包河区南一环与巢湖路交口西30米	杜友卫	64678520	包河区	
20	同域宠物医院	合肥市太湖路桐城花园1幢102室	亢庆喜	13739275112	包河区	
21	艾贝尔宠物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水阳江路	水阳江路与桐城南路交口东50米	胡旺庭	64855535	包河区	
22	道源宠物医院	包河区屯溪路301号	黄亚菊	15155135757	包河区	
23	汤姆龙宠物医院	滨湖世纪城天山路徽苑苑	汪东明	18514429293	包河区	
24	小宠之家宠物诊所	包河区望湖东路5栋104	周有龙	13335517744	包河区	
25	合肥仁和宠物医院	合肥市马鞍山路世纪阳光花园	石爱国	18075451039	包河区	
26	合肥包河区米一宠宠物诊所	合肥市包河区滨湖世纪阳光花园A6栋145号商铺	黄治平	13988057111	合肥	
27	合肥安爱宠物医院滨湖分公司	合肥市包河区滨湖世纪城观湖苑20-114	王孝军	16856938889	包河区	
28	安爱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水晶公馆分店	包河区包河路与屯溪路交口华冶水晶公馆4栋商101	王孝军	15856938889	包河区	
29	萌宠一族宠物诊所	包河区哈尔滨路农贸市场	凌冲	13965843180	包河区	
30	克有道宠物医院万振分院	包河区太湖路与马鞍山路交口	席平	13956959655	包河区	
31	包河区亨元宠物诊所珠光花园店	马鞍山路阳光花园门面	杨乾坤	18715012306	包河区	
32	包河区双领宠物医院	包河区滨湖世纪城徽苑苑23-110/110上	赵旭	15256942325	包河区	
33	纳皮狗宠物诊所万达滨湖苑店	包河区云谷路万达滨湖苑A区112号	陈金阳	18055139596	包河区	
34	合肥市瑞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滨湖分	包河区世纪金源购物中心A1-001	凌峰	13865981598	包河区	
35	包河区相伴宠物诊所	包河区宿松路与祁门路交口信达天御邻里坊左岸广场2栋商101	石瑞	18297828007	包河区	
36	瑞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滨湖分公司	包河区望湖西路816号望湖城月桂苑商业街商业106	袁小兵	13260605685	包河区	
37	合肥市瑞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滨湖分	包河区庐州大道711号万达滨湖苑6幢商116	袁小兵	13260605685	包河区	
38	合肥乐尚宠物诊所哈尔滨路店	包河区哈尔滨路包河花园8幢102	张亚影	15955190910	包河区	
39	道源宠物医院	合肥市包河区桐城南路358号新里花园8幢商业	黄亚菊	15155135757	包河区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租用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作为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的营业场所，总投资 25 万元。该项目租赁面积 160m²。共三层，一层设有前台、等待区、仓库、卫生间；二层设有仓库、洗美室、危废间；三层设有候诊室、门诊 1、门诊 2、手术室、药房、化验室、犬住院部、隔离室、猫住院部、中央处置室、影像室。正式营业期间，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8月24日，取得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包河生态分局）批复，文号为“环建审 [2021]8031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验收内容包括废水、大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本次验收为项目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间，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依托

小区内现有化粪池处理，满足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项目营运后的废气主要是动物诊疗期间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经现场勘查，运营期间建设单位能做到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在住院部和寄养区定期喷洒除臭剂；每个科室均设通风换气扇，室外总排风口朝向西藏路；消毒池位于室内，且均密闭处理。通过以上措施，项目运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项目诊疗设备基本不产噪，主要噪声源为分体空调室外机、新风系统风轮机以及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在65~70dB(A)之间，分体空调室外机、新风系统风轮机单台噪声在80~85dB(A)之间。房间在装修期间已进行隔音处理。运营期间通过工作人员合理喂食，避免了动物因饥饿或口渴发出叫声，有效控制动物的活动噪声，并将动物存放于室内最里面房间。通过以上降噪措施，医院边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1类区标准。距医院最近的敏感点中铁滨湖名邸4栋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区标准。

（四）固体废物

宠物医院运营期间，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无害化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检测期间企业生产设备全开，基本接近满负荷生产，环保设施亦稳定运行。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AHXK20211213-01）监测报告显

示，验收监测期间，美容废水处理设施出水口、诊疗废水处理设施出水口的污染物悬浮物、COD_{Cr}、氨氮、BOD₅、粪大肠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塘西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宠物住院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通过加强每个房间内通风及定期消毒、消毒池加盖密闭后，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AHXK20211213-01）显示，项目昼夜间边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限值。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依托小区内现有化粪池处理，再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塘西河污水处理厂处理。COD、NH₃-N排放量为接管进入塘西河污水处理厂的接管量，其总量计入塘西河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内。

五、验收结论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在试运行期间由建设方和辖区环保局共同监督管理，未发生环保违法现象。并按照“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不存在重大环境影响问题，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所提环保措施，环保设施已经建成并正常使用。综上所述，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六、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健全环境管理机构及

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 1471 号滨湖名邸沿街商业商 102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宠物服务 Q822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17 度 16 分 30.241 秒, 纬度 31 度 43 分 18.321 秒			
	设计生产能力	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 接诊量 900 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洗澡美容服务量 1440 只/年, 接诊量 900 只/年			环评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包河区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环建审 [2021]803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1 年 12 月 4 日: 67% 2020 年 12 月 5 日: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2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	2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5			所占比例（%）	14%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380			
运营单位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11MA2WEENW2L			验收时间	2021.12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178			0.0178			
	化学需氧量						0.02			0.02			
	氨氮						0.002			0.002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有机废气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